

##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11月30日通过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2019年12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监事5名，实际参与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启明先生主持，监事会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提名孙逊先生、岑子良先生、刘冀鲁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非职工代表监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36）。

本议案需提交至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

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鉴于 124 名原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对其所持有的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7.4346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24.633 元/股。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37）。

本议案需提交至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核查认为：本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38）。

本议案需提交至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七日